

证券代码：872539

证券简称：圣氏化学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内蒙古圣氏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股东承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内蒙古圣氏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名称	扬州市普林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类型	☐ 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 ☐ 其他
承诺来源	☐ 申请挂牌 ☒ 股票发行或其他融资 ☐ 重大资产重组 ☐ 权益变动 ☐ 收购 ☐ 整改 ☐ 日常及其他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回购的承诺 ☒ 股东自愿限售承诺 ☐ 解决产权瑕疵承诺 ☐ 公司利润分配承诺 ☐ 其他承诺
履行情况	☒ 正常履行 ☐ 未如期履行（原期限内部分履行） ☐ 未履行
承诺期限	股权登记日（2024/4/25）次日至完成股票公开发行

	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
承诺事项的内容	自股权登记日（2024 年 4 月 25 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扬州市普林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自愿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限售。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二、关于承诺履行情况的说明

自上述承诺作出以来，股东扬州市普林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正常履行相关承诺，未出现违背承诺的情况。

根据控股股东江苏联环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会会议纪要[2025]9 号及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2025]8 号，为进一步加强资源整合，优化产权结构，提高决策效率，支持圣氏化学做大做强，控股股东江苏联环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拟以非公开协议方式收购合并控股子公司扬州市普林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圣氏化学全部股权。为维护公司利益，江苏联环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在取得股权后继续遵照扬州市普林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承诺执行。基于此，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修改股东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除扬州市普林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自愿锁定承诺主体变更外，其他股东自愿锁定承诺不发生变化。

三、承诺变更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关于内蒙古圣氏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承诺变更的议案》，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周骏、于世庆、瞿军、牛犇回避了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四、备查文件

1. 《内蒙古圣氏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圣氏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2 日